

证券代码:600170
债券代码:143977
债券代码:136955

股票简称:上海建工
债券简称:18 沪建 Y1
债券简称:18 沪建 Y3

编号:临 2020-079

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及中国证监会《公司债券日常监管问答（五）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就公司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主要财务数据概况

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，公司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94.14 亿元，较公司 2019 年末借款余额 581.00 亿元（不含公司于本报告期收购的天津住宅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）增加 213.14 亿元，占 2019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361.73 亿元（合并口径，不含天津住宅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）的比重为 58.92%。

二、新增借款的分类

2020 年 1 至 11 月，公司累计新增借款 213.14 亿元。其中，银行贷款增加 179.28 亿元，占 2019 年末公司净资产的 49.56%；中期票据、公司债券等债务融资工具增加 43.84 亿元，占 2019 年末公司净资产的 12.12%；委托贷款减少 9.98 亿，占 2019 年末公司净资产的 2.76%。

三、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

本报告期末新增借款较多，主要是由于公司房产开发、城市建设投资业务规模扩大，相应项目融资规模增加；此外，公司于近期完成了天津住宅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1% 股权收购，其借款余额纳入本报告统计范围，而上年末对比数不包含该公司借款数据。公司 2020 年 1 至 11 月累计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相关新增借款系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和用于归还到期债务，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上述财务数据为合并口径计算，除 2019 年末净资产外均未经审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5 日